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团体标准 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 要求》

主要起草单位：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中汽研汽车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中汽研华诚认证（天津）有限公司
中国资源循环集团机动车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

一、工作简况；

为适应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以及商务部等 14 部门印发的《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商务部等 8 部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完善企业管理规范，满足社会各界对报废汽车回用件服务型企业管理体系建设的需要，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组织行业骨干企业制定本团体标准。

中汽研汽车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团体标准的制定工作，参编单位覆盖汽车报废拆解企业、回用件服务性企业、平台数据企业、保险企业、第三方认证机构等产业链上下游单位，为标准编制提供技术支撑。

二、工作主要过程；

1. 2025 年 4 月上旬：标准立项，确定项目的目标及范围，组建标准工作组队伍，制定详细编制计划。

2. 2025 年 5-8 月，起草小组深入相关企业进行调研，收集行业内回用件服务型企业目前在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优势。

3. 2025 年 9 月：召开中期标准研讨会，对已形成的草案进行修改；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编制，进行修改意见征集。

4. 2025 年 10 月：标准定稿并提交审核。

三、确定中循协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实验方法、检验规则等）的论据（包括试验、统计数据）；

1. 前期筹备工作

1.1 资料收集

1.1.1 法律法规政策收集

全面收集国家层面关于报废机动车回用件的法律法规，如《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及《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同时，关注商务部等部门印发的《推动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关于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这些政策法规将成为管理体系要求中合规性条款的重要依据。

1.1.2 行业标准收集

收集与报废机动车回用件相关的国家标准，如回用件的质量标准、分类标准等。例如强制性国家标准《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GB 22128-2019），推荐性国家标准计划《报废机动车回用件通用技术规范》（GB/T 45193-2024）、《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拆卸技术规范》（GB/T 44727-2024）、《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溯源管理技术规范》（GB/T 44728-2024）、《报废机动车回用件交易平台建设规范》（GB/T 45080-2024）、《报废机动车回用件及再制造件交易溯源技术规范》（GB/T 45084-2024），这些标准将提供技术依据。

收集行业内的通用规范，如行业标准《报废机动车回用件鉴定及分类》（SB/T 11237-2023）等，这些规范可能是由行业协会或大型企业共同制定的，有助于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和产品质量。

1.2 市场规模与趋势分析

研究报废机动车回用件市场的当前规模，包括回用件的种类、数量、销售额等数据。分析市场的增长趋势，预测未来几年内市场的发展方向，这有助于在管理体系要求中考虑企业的发展战略和资源配置。

分析市场需求的变化，例如不同类型回用件（如四门两盖、车灯等）的市场需求受汽车保有量、汽车更新换代速度等因素的影响。根据市场需求的特点，确定企业在产品管理、营销等方面的要求。

1.3 确定编写框架

1.3.1 框架结构设计

根据收集的资料和分析结果，设计《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 要求》的框架结构。在框架结构中明确各章节的主要内容和逻辑关系，确保整个管理体系要求内容完整、条理清晰。

1.3.2 关键要素确定

确定《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 要求》中的关键要素，如回用件企业的基本要求、回用件产品处理

要求、标识和可追溯性要求、防护与交付要求、回用件产品销售体系要求、回用件产品质量保证要求以及安全环保要求等。这些关键要素将成为编写详细条款的重点内容，确保企业在运营过程中能够有效地管理各个环节。

2. 标准立项

3月28日，召开了由中汽研汽车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简称“中汽发展”）牵头申报的《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要求》团体标准立项评审会。中汽发展代表起草组汇报了标准筹备的总体情况。经过充分质询和评议，专家组一致同意《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要求》通过立项评审。

会后，标准起草组依据相关意见修改标准草案。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型企业管理体系要求》修改建议

主要建议	标准条款	修改内容
标准题目建议改为《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型企业管理体系要求》	/	已修改
建议增加回用件逆向物流部分要求	5. 2	已增加
建议增加回用件对应VIN码相关规则，区别于新品销售以及服务于追溯和碳积分核算过程	5. 1	未修改，原标准中已规定在回用件的溯源信息中体现VIN码的信息
建议完善回用件售后相关规则，保证回用件类型的合法性	5. 1/ 8. 4	未修改，标准条款5.1体现对回用件来源的要求，8.4体现对回用件

		售后的相关要求
增加规定回用件流通的边界，界定本标准的回用件流通的阶段范围	8. 1	未修改，标准已规定流通的范围
3. 3 中界定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的类型、业务范围，产业链上的环节，删除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的定义，增加回用件服务型企业的定义	3. 3	已增加“回用件服务型企业”定义，并删除“回用件服务性企业”
规定处在产业链不同阶段的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的权力和责任	/	未采纳
去掉 8. 2 中上传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	8. 2	已删除
删除标准中引用国标类文字	5. 3/ 6. 2	已将长篇幅引用国标类的文字修改为“按照相关标准执行”。

3. 中期评审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在万州组织召开了团体标准专家评审会。与会专家(名单见附件 1)听取了中汽研汽车科技发展(天津)有限公司对团体标准编制背景、编制过程和修改内容的汇报，并就团体标准提出了完善的意见。

与会专家一致认为该团体标准有助于回用件企业的运营进行系统规范，推动行业形成标准化、精细化的发展模式，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效率，促进回用件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同

时为政府监管提供依据，助力汽车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主要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
证；

一是对不同类型和规模的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
业进行调研，收集企业的组织架构、业务流程、人员配置、
设备设施等方面的数据。了解企业目前在管理方面存在
的问题和优势，为编写管理体系要求提供现实依据。

二是对报废机动车回用件处理过程中的技术应用情况
进行调研，如回用件的检测技术、修复技术、再制造技术等。
评估行业内的技术水平，确定企业在技术创新、技术管理方
面的要求。

三是关注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如智能化检测设备、环保
型处理技术等，以便在管理体系要求中鼓励企业采用新技
术，提高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制定《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管理体系 要求》
团体标准，有助于构建科学、完善的管理体系，对回用件企
业的运营进行系统规范。该标准的制定将明确从人员管理、
基础设施建设、处理流程、质量保障、可追溯体系、安全环
保等方面的要求，推动行业形成标准化、精细化的发展模式，
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效率，促进回用件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同
时为政府监管提供依据，助力汽车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采用国际标准的程度及水平的简要说明（适用时）；

一些发达国家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标准体系，涵盖了从回收、拆解、检测到再利用等各个环节，为全球报废机动车回用件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有益借鉴。北美汽车零部件认证协会（CAPA）制定了一系列质量标准，以确保汽车维修配件的质量与安全，美国 CAPA 的合格零部件认证标签，为实现汽车零部件追溯，对众多关键汽车零部件的信息进行标识。美国密歇根大学公众健康学院的公众卫生与安全组织（NSF）从公共安全的角度出发开展汽车零部件标准体系的建立和认证工作，用于解决售后市场汽车零件的有关问题。在法规中，体现了独立第三方零件认证在发展高品质售后零件市场中的重要性，要求零件能够追溯至原材料批次、制造日期、工程设计记录、流程质量控制记录；零件上必须标记以下内容：制造商的标识或名称、件的编号和批号、NSF 标志、投诉用联系信息，实现了零件的完全可追溯。日本的汽车回收再利用机构（NGP）开展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以及回用件销售业务，建立了面向维修行业的回用件质量标准体系，并对用户提供质量保证。从而建立起回用件从质量-拆解-服役-制造商的完整追溯体系。现有国外标准都不适用本标准。

六、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关系；
国内已有多项与报废机动车回用件相关的标准出台，涵盖了回用件的分类、检测技术、质量要求等方面，为行业规

范化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对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服务性企业的管理体系方面尚属空白，本标准将充分参考现行国标、行标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标准制定。

国内标准主要包括：

GB/T 45193-2024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通用技术规范》

GB/T 44728-2024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溯源管理技术规范》

GBT 44727-2024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拆卸技术规范

GB/T 45080-2024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交易平台建设规范》

GB/T 22128-2019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

GB/T 45084-2024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及再制造件交易溯源技术规范》

SB/T 11237-2023 《报废机动车回用件鉴定及分类》

HJ348-2022 《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解决过程、依据和结果

无

八、贯彻中循协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等内容）；

1. 媒体宣传：通过新闻稿进行宣传
2. 网络推广：利用社交媒体、官方网站、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推广
3. 培训和教育：举办培训班、行业研讨会等活动
4. 合作伙伴推广：标准参编单位已经基本形成了完整应

用链条，计划先在参编单位中进行试点，形成成熟的运营模式，并配合宣传工作逐渐扩大应用范围。

九、标准发行范围和数量的建议；

1. 核心强制覆盖对象

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作为直接产生回用件的企业，需满足企业管理体系要求；

回用件服务性企业，作为核心适用主体，涉及拆卸、检测、交易全链条；

第三方认证机构，需依据标准开展认证评审。

2. 协同支持性机构

政府部门：商务部（行业监管）、生态环境部（环保合规核查）、市场监管总局（质量监督）

行业协会：中国物资再生协会、中国汽车流通协会等（推动行业互认）

配套平台企业：回用件交易平台运营方

3. 延伸影响群体

保险公司：用于推定全损车辆的回用件质量评估

汽车维修企业：引导采购认证回用件

十、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